

114學年度高中優質化中區「師生共琴~學習歷程發表會」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6 年 11 月 16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60125887B 號頒布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暨機構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(二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11 月 8 日臺教授國部字號 1070131850 號函修正之「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」辦理。

二、目的

透過辦理系列活動，邀請新課綱錄取大學學生分享及大學師長回饋，提供高中學生、教師與家長掌握整理學習成果、多元表現以及撰寫學習歷程自述與多元表現綜整心得之建議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。
- (二) 主辦單位：高中優質化計畫。
- (三) 承辦學校：溪湖高中、竹山高中、臺中一中、臺中二中、文華高中、清水高中、中港高中、惠文高中、新社高中、弘文高中。

四、辦理模式及時間

- (一) 辦理模式：
Google Meet 線上會議室。主會場：<https://reurl.cc/3koKj8>。
- (二) 辦理時間：
115 年 04 月 01 日 (三) 下午 07:00-09:30。

五、參加學校及參與對象

- (一) 參加學校：邀請中區前導學校暨高優夥伴學校。
- (二) 參與對象：
 1. 發表人：以目前就讀大學一年級之 114 學年度畢業校友為限。
中區各前導學校邀請一位，高優夥伴學校鼓勵推薦一位。
 2. 與談人：大學師長及專家學者。
 3. 參與人：以高中學校學生、教師及家長為主。

六、規劃內容

發表人所提供作品，以當年參加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準備資料為主(內容可就學習歷程自述、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、面試等闡述)。

發表時間規劃	類別	說明
115年04月01日	學習歷程自述	以申請入學提交大學校系之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或未來學習計畫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
	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以申請入學提交大學校系為主
	面試或其他	參加大學申請入學面試或其他

七、發表說明

- (一) 由主辦學校依照參加學校送件類別，進行分類並規劃場次。
- (二) 每位發表人以 12-15 分鐘進行說明及介紹，採事先錄影方式。
- (三) 發表內容以文件內容摘要、架構脈絡、學習題材、學習反思及亮點分享等為主。
- (四) 如有相關問題者，請填寫表單(當天發送)，會後由主辦單位彙整回應。

八、流程(以下均為下午時間)

時間	內容	備註
06:30-07:00	報到	主場會議室
07:00-07:20	開幕式 長官、來賓致詞	<p>【總場主持人】臺中市立中港高中 白穗儀主任 【總場主持教授】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洪雯柔教授 【諮詢委員】 東海大學 楊定亞教務長 靜宜大學 鄭志文教務長 輔仁大學 廖建翔副教務長 逢甲大學 劉炳麟招生長 中山醫學大學 張元衍教授 國立溪湖高級中學 李明昭校長 臺中市立文華高中 黃偉立校長</p> <p>【與會校長】 臺中市立臺中一中 林隆諺校長 臺中市立臺中二中 歐靜瑜校長 臺中市立清水高中 蕭建華校長 臺中市立惠文高中 陳建銘校長 臺中市立中港高中 簡崐鎰校長 臺中市立新社高中 林怡君校長 國立竹山高級中學 許宏明校長 臺中市弘文高中 張輝政校長</p>
07:20-08:10	第一階段 學生短講	<p>分場進行，學生分享 【各分場主持人】 A組：臺中市立中港高中 翁宗毅主任 B組：臺中市立惠文高中 陳蒨芳主任 C組：臺中市立新社高中 李盈蓁主任 D組：國立溪湖高級中學 蔡秀娥主任</p> <p>【巡場】 臺中市立清水高中 翟家甫主任</p>
08:10-08:20	休息	
08:20-09:10	第二階段 學生短講及回饋	<p>分場進行，學生分享及專家回饋 【各分場主持人】 A組：臺中市立臺中二中 許慧華主任 B組：國立竹山高級中學 張曉真主任 C組：臺中市弘文高中 湯富美主任 D組：臺中市立臺中一中 朱玉梅主任</p> <p>【巡場】 臺中市立文華高中 王彥妮主任</p>
09:10-09:30	閉幕式、綜合座談	主場會議室

九、預期效益

- (一) 藉由新課綱大學學生分享及大學師長回饋，提供高中學生、教師與家長掌握整理學習成果、多元表現以及撰寫學習歷程自述與多元表現綜整心得之建議。
- (二) 透過分享回饋，使高中學生深化自我學習，並使教師反思課程及教學實施設計。
- (三) 藉由觀摩新課綱大一學長姊作品及分享，促進學習效益。

十、其他事項

- (一) 每位發表人支給鐘點費 **1,000 元整**，由參加學校或前導學校支應。
- (二) 專家學者由承辦學校邀請聘任，經費由前導學校支應。